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轄下行政署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Administration Wing,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s Office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3509 8042
傳真號碼：3520 4651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秘書
胡日輝先生

胡先生：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葛珮帆議員的來信**

秘書處於 2021 年 1 月 6 日致函行政署長，邀請我們就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致委員會主席的信件中有關當值律師服務的部分問題提供資料供委員參考。

當值律師服務是由政府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其管理及行政由香港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透過當值律師服務執行委員會獨立運作。在當值律師服務推行的計劃中，其中三項由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資助，包括當值律師計劃、免費法律諮詢計劃和電話法律諮詢計劃。

當值律師服務在所有裁判法院均設立法庭聯絡處，為符合當值律師計劃資格的被告人提供執業律師出庭辯護。

我們已將有關事宜向當值律師服務轉達，其回應載於
附件供委員參考。

行政署長



(張凱盈 代行)

2021 年 1 月 21 日

副本送：當值律師服務總幹事

要求跟進沙田法院出現政治標語和圖案

1. 有關葛珮帆 BBS JP 議員 2020 年 12 月 23 日去信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查詢當值律師服務辦公室張貼政治標語和圖案一事，本服務謹回覆如下：
2. 事件起源於 2020 年 12 月 8 日下午 5 時 08 分，本地一間新聞工作機構的助理總編輯向當值律師服務查詢有關網上平台當日下午流傳的一幅帖文，指在沙田法院當值律師服務法庭聯絡處辦公室內，張貼了一張圖案，內容涉及政治，還有「香港人加油」的口號。
3. 當值律師服務總辦公室及總幹事在當日立即進行緊急調查，得悉圖案和口號是張貼於沙田法院內的當值律師服務法庭聯絡處裏面一個有牆隔間的工作房間告示版上。肇事同事立即受到嚴厲譴責，圖案及口號被即時除下。
4. 肇事的同事解釋她把圖案張貼在工作房間的告示版上，視它為一幅具創作力和美感的藝術作品，她絕無意圖去鼓吹香港獨立或作任何政治宣傳。至於「香港人加油」的口號，文字本身意思中立，表面上並沒有政治含意。事件發生後，張貼的文字和圖案已被即時除去。該同事受到嚴厲譴責，表示深感懊悔。
5. 2020 年 12 月 9 日，總幹事向當值律師服務執行委員會¹匯報事件，執行委員會亦於 2020 年 12 月 17 日通過面對面及視像會議充分討論此事。執行委員會經過詳細的討論後，認為肇事同事並非有政治企圖，只是敏感度不足。
6. 執行委員會基於傳媒已得悉當值律師服務的解釋及總幹事已迅速處理事件，包括發出通告給所有職員，提醒他們當值律師服務作為一個政府全資助機構，本服務及所有職員在履行公務時均需要保持政治中立，絕不能涉及任何形式的政治活動等，一致通過不需要作進一步的行動。

¹ 當值律師服務執行委員會包括四名由香港大律師公會指派的成員、四名由香港律師公會指派的成員及三名非法律界之成員。執行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監管及指導一般運作、制訂政策及檢討現行政策。

7. 在新冠肺炎疫情之前，總幹事定期委派總法庭聯絡主任巡視七個法院的當值律師服務法庭聯絡處辦公室，實地現場視察，瞭解和協助各個主管的日常工作。雖然這項措施於上年疫情爆發後暫緩，但自事件發生後，總幹事已指示每個法院的當值律師服務法庭聯絡處的主管，每天巡查他們的聯絡處兩次。

當值律師服務

2021 年 1 月